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更好地支持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光荣女士拟向公司提供最高额不超过5,000万元的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以借款方式提供，借款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并可提前还款。上述借款期限为自公司收到相应借款之日起12个月，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执行，无需公司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截至披露日，李光荣女士持有公司29.10%股份，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72.75%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高志江、李光荣、高德塔回避表决，其余5名非关

联董事均表决同意该议案。该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7.2.17条规定，关联人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且上市公司无相应担保的，可免于提交股东会审议。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其他有关部门批准。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李光荣女士，中国国籍，身份证号码：3411031976\*\*\*\*\*

关联关系说明：李光荣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427,720股，占比29.10%，与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8,569,300股，占比72.75%，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李光荣系公司关联自然人。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否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 1、财务资助金额：最高额不超过5,000万元。
- 2、利率：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执行。
- 3、财务资助期限及方式：本次财务资助以借款方式提供，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且公司收到相应借款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可以根据实

际经营情况在财务资助有效期及额度范围内连续、循环使用。

4、资金用途：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

####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李光荣女士拟向公司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财务资助，财务资助额度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且公司收到相应借款之日起12个月，借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执行。

#### **五、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志江先生、高德堃先生及李光荣女士为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无偿担保。除前述事项和因任职在公司领取薪酬外，2025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与该关联人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 **六、本次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接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的财务资助，可以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有利于公司发展。本次财务资助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执行，且公司无需提供任何形式担保，不会对公司的

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专门会议对本次交易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审议通过该事项，并形成以下意见：

李光荣女士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体现了其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财务资助款项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发展资金需求，符合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发展；本次财务资助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执行，无需公司向其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综上，我们同意将本次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是为了支持公司业务发展，满足经营资金需求，体现了对公司发展的支持，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八、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超越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